

《天下》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天下》

13位ISBN编号：9787229078431

出版时间：2014-7

作者：[加] 盖伊·加夫里尔·凯

页数：506

译者：林南山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111.com

《天下》

内容概要

大将军沈皋去世后，次子沈泰为祭奠亡父，每日于边境的库拉诺湖畔埋葬战争中逝去的士兵，借此安抚亡魂。但从塞外来的一份神秘礼物，打破了他平静的生活，随之而来的还有空前的荣耀和致命的危机。

二百五十匹汗血宝马让历史走到了岔路口，刺客、歌女、诗仙、节度使纷沓而至，行色匆匆，在沈泰的生命里留下属于自己的妙笔绝唱。而远在千里之外的京城新安，正酝酿着一场足以动摇帝国根基的政治风暴。

一条普通的归乡之路变得从未有过的漫长和艰难.....

书籍目录

- 第一章 厚礼
- 第二章 刺客
- 第三章 出关
- 第四章 保镖
- 第五章 巫师
- 第六章 怪物
- 第七章 都督
- 第八章 诗仙
- 第九章 公主
- 第十章 荣山
- 第十一章 少女
- 第十二章 宰相
- 第十三章 杀人
- 第十四章 会面
- 第十五章 珍妃
- 第十六章 侍妾
- 第十七章 偷听
- 第十八章 天子
- 第十九章 重逢
- 第二十章 狼人
- 第二十一章 争吵
- 第二十二章 分别
- 第二十三章 盟约
- 第二十四章 离官
- 第二十五章 政变
- 第二十六章 逃难
- 第二十七章 提马
- 尾声 归家

精彩短评

- 1、还了个标题，不还那是那本书。
- 2、奇妙的熟悉与违和感。遗憾的是，对中国人来说，天下大势尽在掌握，情节发展少了太多惊喜。
- 3、就算换个神仙来翻也拯救不了这本小说，说到底就不是写给中国人看的，何况还卖这么贵……
- 4、差点被这本书搞死了
- 5、太好看了，在合上最后一页后感动久久的萦绕心头。我竟然被一个老外写的中国古代架空历史打动的泪流满面，文芊死去的那段、沈柳死去的那节，我看得泣不成声，太难受。春雨与沈泰的结局让我颇为郁闷，为什么要写成分离！太残酷。。这本书的最后一页真是神一般的写作，从微观的历史时间点跃迁到宏观的时间长河，逝者如斯，再轰轰烈烈的史事也不过是历史长河里曾经微不足道的一瞬。。PS1：汗血宝马受重视的程度既奇怪也不可理解，它又不是飞马，也不是独角兽。PS2：林南山的文笔太惊艳了，这书如此好看大半功劳属于译者。
- 6、换个视角来观看的感觉还是挺不错的。沈泰虽然没啥个性，但也完美地发挥了（西方人的）眼睛作用。老凯的文笔还不错，李杜诗歌的功课做得尤其好，这水平可以参加央视诗词大赛了吧（
- 7、很像九州风格的小说，让人想起萧如瑟或天平，既然作者是男人，那么译者难道是女人吗？翻译这种书很麻烦，一不小心就会弄出常凯申一类的笑话。奇怪的是所有国家地区都改换了名字，只有高丽如故，果然宇宙大国思密达
- 8、是不是男性作者会比较喜欢拆一开始的CP……沈二少和春雨和瞰林倒是不意外，然而沈三妹居然又和太子在一起了！狼王子哭晕在草原……猜不到的结局……哎你开心就好（
- 9、左右下边距过小导致实物阅读体验略差，要不停地移动手指…其他无可挑剔，虽说总被贴着历史小说的标签，但毫无心理负担地当成架空去读也会很愉快…另外总觉得有股幽幽的翻译腔啊（
- 10、西方笔书东方魂，写得出乎意料地东方，但还是Kay那种娓娓道来甚至巨细无遗的西方笔法，随着阅读的深入越来越有味道
- 11、现在回头看这本书描写唐朝已经算勉强过关了
- 12、这本也好！好！看！
收尾好快，作者是赶着要去哪儿吗哈哈哈哈哈
全书最让我出戏的一次是打比方的时候提到了修道院…
各有各的归宿，不管是不是原以为会有的结局，有些角色好让人唏嘘啊
- 13、非常好看啊，政治，冒险，情欲，魔法
- 14、奇幻只是个几乎毫不影响剧情的外衣，想到同样是外国人写的同时期背景的《沙门空海》，和日本人相比，欧美人写中国古代背景小说各方面感觉起来都还是有点怪
- 15、2015年3月
- 16、熟悉的故事，奇特的视角，很有趣。
- 17、虽然故事上还是有点弱
- 18、外国人写以唐朝为背景的奇幻小说，没什么违和之处，就李白太他妈烦了，一天到晚念诗
- 19、在飞机上一口气读完整本书。和《星河》相比，《天下》的男主角并没有明确的历史影射（虽然其它人简直太明显），读起来少了违和，充满了唐传奇酣畅淋漓和跌宕起伏的爽快。两场码外的戏都写得极其漂亮，珍妃着墨不多却令人印象深刻，。但是对男女感情的描写太外露了，非常令人难受和难过。
- 20、阅读这本书是个很奇特的阅读体验。一开始是抱着猎奇的感觉，想看看一个西方人是如何古怪解读中华最绚烂的时代的想法翻开这本书的。从一开始总在找茬，看书中描述的什么地方和我天朝大唐不符，到后来越来越投入，越来越感动，如他乡遇故知般的感动。
这个故事在细节上与我们所知的唐朝有很多地方确实是不同的，但在精神上，这却是个如此唐朝的故事，甚至是个典型的唐朝故事。
唐朝人物的哲学思想，谦谦君子之风，仗剑四方的侠客精神，信诺，红颜，以及永远存在帝国的权谋争斗~从故事人物的眼中逐一映射，如此贴切，如此真实。
看到最后，早已忘却这是西方人写的中国故事，却如同，在茫茫人海中遇到了老友般，遇到这个伟大的故事。
- 21、写得不错，翻译的也很好

- 22、看一个外国人写武侠哈哈怪怪的。不过他功底确实不错。
- 23、中国人读起来还是有违和感的
- 24、外国人写的中国“历史”小说，唐玄宗时代的故事。众人都有原型。
- 25、古中国背景下的奇幻小说，手法、语言、结构都非常西方奇幻，读来有时空倒错之感。
- 26、带回安史之乱的长安为贵妃死的可惜
- 27、取材自安史之乱，其实奇幻的部分除了男主住在塞外夜夜鬼哭和鬼魂困住刺客救男主一命之外已经很淡很淡了.....确切地说应该是传奇小说的感觉？总觉得老外写中国故事再翻译成中文总有违和感.....而且居然用庙号（太祖）来称呼活着的皇帝耶.....虽然据说原文就是Taizu.....然后继任的太子是世祖Shizu，但是翻译翻成【申祖太子】我就傻了这哪里是个人名啊而且太子也上庙号真是要推出去砍了的节奏_(: 丿)_春雨妹子赞赞赞！
- 28、还不错
- 29、总觉得是中世纪的背景套了个中国武侠的外壳。。。
- 30、上个版本我是怎么看的，基本上全忘记了@@
- 31、本书将盖伊的长处和短处展现得淋漓尽致。野蛮与文明的对照描写是盖伊的拿手好戏。几场“聚会”和会面也拿捏得不错。不过旅行冒险和武斗真是盖伊的软肋，沈礼眉塞外骑行那一段几乎就是为了满足剧情需要和丰富人物形象硬着头皮写的。后期的几次旅途也都简单处理了。加上开头冗笨拙，突兀得堪起点小白文媲美的背景展开与匆忙的结尾，堪称本书最大的硬伤。另外不知为何，阅读过程中总觉得新安城里弥漫着一股中东香料味，倒是更像君士坦丁堡一些。故事格局在这宏大的背景事件前也显得太小气。来来回回仅有那几个角色在活动，给人一种这个奇台也就一个法国大小的错觉。
- 32、相比《星河》，这本《天下》喜欢的多~人物形象都比较丰满，主线跟主线都非常吸引人，也可能是翻译好的原因吧，这本语言和说故事的已经非常接近天朝小说了，但还是有很多地方有国外文学特有的表现手法和感觉。ps：这本真够长的...
- 33、失望，一大帮人相互都没怎么挨着啊~！什么边关的守卫啊，什么节度使他大闺女啊，还有沈泰他老妹儿啊，这都是出场来干毛的？要说故事主题是“容山事变”，那这帮人完全没有必要出现嘛（ _ ）！还有那噱头十足的汗血马，头重脚轻，扯了那么大一面旗然后草草消停了~！不好看，与其写了这么多人各忙各的，还不如拆开写几个中篇看看乐呵呢。
- 34、没有什么翻译腔，言情小说好容易读，不用过脑子500页三四个小时就看完了
- 35、难为一个外国人来写中国历史了，把关于唐朝历史加上中国文化的一些东西七拼八凑起来，虽然换了名字但是立马知道历史原型是什么，这个作者比较适合写drama，有几幕有戏剧高潮，但是这种格局敢自称“历史奇幻小说”还是算了吧，还是去读钱莉芳好了。P.S.想必中国古装言情剧看得比较多。
- 36、新版果然要更精美一些。
- 37、我喜欢这个调调~~
- 38、写的不错，但我有个疑问。最后再去湖边埋尸的是谁...
- 39、对于唐朝的向往是相同的，不同的是，在一个外国人眼中一切更加奇幻。
- 40、多少了解这位作者，和预期的差不多。女性比男性塑造的好，配角比主角好，书名译成天下比汗血宝马好。前面随时可以放下也随时可以拿起，后五分之一简练地交代结局才有点惊心的感觉。校对有很大问题，多次突然出现不通顺甚至不知所云的句子。
- 41、重读后仍是不合口味。虽然作者态度值得肯定，但感觉整篇小说如雾里看花，有着不止一层隔膜。
- 42、不如前作，前面的悬疑很引人入胜，本期待有更大的故事，没想到那么无聊地结束了。而且只有小爱而无大爱，比《提嘉娜》等差太远了
- 43、有趣、喜感
- 44、中国人再骄傲过去的辉煌那也是过去了，看看他人眼中的唐宋是一种相当奇特的感受。命运因为远在千里之外的人的决定发生改变，一举一动都产生难以估量的结果，谁能在乱世里做出什么真正的决定呢。说到底，那都是我们熟悉又陌生的过去。
- 45、枫叶国的作者，两宋之交的历史背景，带有奇幻色彩的故事，还有北宋时就当了县官的宋慈和活到南宋的苏轼.....以及上过梁山的岳飞。读起来很奇妙.....
- 46、感觉像是在吃左宗棠鸡_(: 丿)_

《天下》

47、作者是受了什么刺激，最后的感情线成了这个鬼样子。同小杀，差点被这本书搞死了。我觉得我有生之年都不会再读第二遍。

48、外籍的作者写出如此篇章不短的中国古典历史小说怎么说都是值得敬佩的 但客观地说 断断续续 总有不伦不类的感觉 人物情感的承上启下好像有些突兀也似乎不够细腻和收敛 前后节奏有些不稳 因而也很难真正入戏 / 或许是千年文化积淀的差异 主人公的性格与命运与一般能想象的中式英雄豪杰也觉得还是有些距离 反倒很喜欢梅斯哈的形象和草原孤狼的故事 / 也不算真的重建的世界观 能看到唐朝许多历史的影子 / 再恢弘的历史与精明的学者 所谓真相 从后代连篇累牍的书卷中也只能略窥探一二 赋予人物以再生与再抉择的可能 即便奔向的是相同的结局 也总会多了那一份情谊吧

1、一直以为，《天下》这个题目取得大了。天下，谁人之天下？主角沈泰既不是翻云覆雨的文臣，也不是决胜千里的武将，他甚至不在体制内，不是“官”——平头布衣，仅此而已。天下和他的距离太远，他所有的，仅是自己脚下的一方土地。所以其实，这只是一个关于归乡的故事。奇台第九王朝“镇西左卫大将军”沈皋去世之后，次子沈泰离开故土，西出铁门关，来到与敌国塔古交界的无人区埋葬死者。作者写到“死者的白骨盈野，连湖心岛上都有……四周满是白雾，寂静空旷的山谷中只有他（沈泰）一个活人……他为死者祈祷，希望他们能够魂归九泉，不必再在冰冷的库拉诺湖畔承受风吹日晒，鸟啄兽食。”冷静的文字，带来一种近乎毛骨悚然的静谧。凯似乎很擅长把握气氛，往往只用寥寥数笔勾勒出景物轮廓，和一般西方奇幻作家巨细无靡的写作方式大相径庭，倒还真有些合了东方人含蓄婉约的审美趣味。沈泰在库拉诺湖畔一住就是两年，白日穿行在旧日战场，收敛尸骨，开挖墓穴，埋葬死去的士兵，奇台的，塔古的。到了晚上，听得屋外鬼魂的恸哭里少了几个熟悉的声音，便知道自己已经让他们入土为安。他这样做，是为赎罪，还是避世，抑或兼而有之。作者写得很含糊，只说他本是一个“遗世而独立”的人，却不肯写明他如此自讨苦吃的理由。然而我们可以想象，如果父亲还在，沈泰必然会踏上一般世家子的必经之途：游学致仕，求取功名。然而天不遂人愿，他第一次有了跳脱世俗期待、直面自己内心的机会。所以他做出了选择——远离故土，远离自己深爱的女人，忍受漫漫长夜的孤寂，独自完成一项不可能的任务。可惜，无巧不成书，如果沈泰就这么泯然众人，我们的故事刚开始就可以结束了。所以，沈泰注定要从一个藩篱跳到另一个藩篱，读者们也将随着他展开一次前所未有的恢弘旅途。于是说，沈泰义举感动了塔古国王的宠妃，同样也是前奇台公主的程婉，给他送来一份天大的厚礼，同样也是一道形如附骨之蛆的催命符。二百五十匹汗血宝马。沈泰诧异、震惊、不知所措，最终不得不接受了这个事实。君王的恩赐和罪责同样，从来不容拒绝。沈泰首先考虑的不是回到灯红酒绿的世界后如何消受这份厚礼，而是如何在漫长的归乡途中保住自己的性命。刺客果然如期而至，接着是戍关武将、瞰林武士、诗仙、贵族女儿、初恋情人……像无数个面目模糊影子，强行闯入沈泰的生命，接着翩然离去。挥挥手不带走一片云彩，一如库拉诺湖畔的亡魂。作者写诗仙司马子安（李白）出场一段颇有些趣味。琥珀是帝国西北重镇辰尧里的花娘，她年轻貌美，有一头蜂蜜色的金发，最懂得闺房之乐，最厌恶舞文弄墨。所以今天她很不高兴，只因为“没人注意到她，即使是惯捧她场的商人，还有那位让她心动不已的英俊骑兵校尉，都无视她的存在，纷纷围拥在花厅中间的舞台边上。在舞台上，一个大腹便便、不修边幅又烂醉如泥的中年男人正在高声朗诵一首诗。琥珀只能勉强听懂是写妻子闺怨的，因为丈夫长期不在她身边。她感到这是对自己强烈的侮辱。诗人念得很慢，因为他每念上两句就得停下来喝一杯酒，而这首诗也不是大家熟悉的绝句或者律诗，诗人用富有穿透力的声音宣布，这是一首乐府诗。好吧，在琥珀看来这首诗只有一个特点：该死的长！”这段让人忍俊不禁，一个活泼俏丽，有点呆萌属性的青楼女子形象跃然纸上。然后，作者笔锋一转，主角登场。沈泰在经历过两年禁欲，一次谋杀，无数次机锋博弈，长途跋涉后终于来到辰尧的花楼，急需找一个温柔可人的姑娘春宵一度，滋润下自己极度疲惫干涸的身心。然后，他看到了诗人。彼时，司马子安正在当众朗诵一首他最喜欢的诗：“妾发初覆额，折花门前剧。郎骑竹马来，绕床弄青梅。”缠绵婉转，清丽动人。李太白的《长干行》移花接木用在此处也算妥帖，可见凯大叔对中国文化委实下过一番功夫。当时的情况是，沈泰忍不住高声应和，诗仙大悦，邀共饮，接着沈泰发现不是他乡遇故知，而是一场有预谋的请君入瓮。他的长兄投靠了相国文周，将他唯一的妹妹和亲塞外，诗人带来了久别故乡的消息，却没有他想象中骨肉团聚的喜悦。一场旅途的结束，意味着另一场旅途的开始，等待他的是一次又一次的巨变。沈泰的归乡之途不仅仅关乎生存，更关乎心灵。越想避世，就越陷入红尘；越想策马名川，就越接近权力中心。沈泰无所求而求不得，着实悲惨。凯似乎很热衷于中国式哲学。沈泰的另类，可以说是在儒家思想横流的第九王朝里，一种道家思想体现：清静、无为，以不争为之争。对于他屡屡受挫的经历，凯大叔还故弄玄虚地写道“有些事情，很难简单地区分好坏。万事万物自有其平衡之道，而道可道，非常道，意外总是无法预测的……人须从势而行，而势无常势，无法为人所认知和把握。”一句话，就推得干干净净了。呸，就好像不是他写的一样。故事的另一个高潮发生在沈泰回到首都新安之后。皇帝的宠妃文芊（杨贵妃）与他有过一次近距离的私密接触。作者写：“沈泰曾经远远地见过她一次，在长湖苑，一次节日庆典上。她在皇帝陛下身边，身后跟着朝中重臣，站在大明宫高高的露台上，仿佛置身于苍天之上，距这些升斗小民遥不可及。而现在她就坐在他的对面，近在咫尺，轿子里只有他们两人。一只纤细小巧的玉足轻轻地挨着他的

大腿，赤足，脚尖微微一勾，像是完全不经意一样。沈泰艰难地吞了口唾沫。文芊笑了，很随性，很悠然的样子。一整个庭院的人，还有皇家侍卫都看着沈泰走进了文芊那奢华的轿子。跟陛下的宠妃独处一室是会被杀头的，除非那人是个太监，要不然就是个想要当太监或是不想要命的蠢货。沈泰试图把目光投向一个不会逾越的地方。轻柔的晨光透过丝质的轿帘照耀进来。文芊开口了：“我很高兴。你是个英俊的男人。一个男人长得好看点，总是件赏心悦目的事情，你说是么？”他低下头，什么也没说。他能说什么？她的脚尖动了动，碰着他的大腿，好像是漫不经心一般。她的脚趾蜷缩起来，沈泰能感觉到。内心的欲望升起，他竭尽全力抑制不该有的想法。低垂着头，不敢跟文芊对视。他看到她的脚趾甲上也涂有蔻丹，深红色，深得几近紫色。他的视线不管投向哪里都是逾越。而他每呼吸一口，都能闻到她身上的香气。”这段描写是东方式的，这种挑逗却是属于西方的。凯大叔大约是知道“足”对中国女性有着特殊含义，因此虽然文芊明艳不可方物，浑身上下无一处不美，他却单单写了她那双赤裸的，有着深紫色蔻丹的纤纤玉足。当真牡丹花下死，做鬼也风流。然而，花前月下并不会都会成就骚客笔下一段佳话，更可能是一次试探，一次陷阱。情动，便是万劫不复。温香软玉的诱惑，往往比刀光剑影更加凶险。文芊自然不是对埋葬死者的沈泰有兴趣，而是对带着二百五十匹汗血宝马归来的沈泰有兴趣。我们无从得知那个历史上“回眸一笑百媚生”的女子有着怎样的巧思，却可以得见文芊绝不是一个空有皮囊的花瓶人物，她的头脑见识堪可与之相配。无论是逗弄沈泰，抑或和太子结盟，长袖善舞，足见端倪。但可惜，覆巢之下焉有完卵？她注定逃不过和那位绝代佳人同样的命运，深情错付帝王，唯有一死了之。关于这一节凯也有极精彩的描写。“他（沈泰）看着她往前走，泰然自若，不疾不徐，轻轻地跨过带来了这一切不幸的堂兄的尸体，独自走下台阶。她用手提着裙摆的两侧，以免它们沾上了灰尘。她走到了庭院里，在阳光的照耀下，站在了那些曾经高喊着让她出来受死的士兵面前。这里像是一个战场，那身丝衣显得格格不入。他们又跪了下来，又跪倒在她面前。她还年轻啊，沈泰想着。在那间她刚走出来的屋子里，还有一名年迈的老皇帝和年轻的新皇帝，他们一直没有出现。沈泰怀疑他们是不是躲在一边偷看这一幕，如果他们能看到的话。略带吃惊地，他看到魏苏脸上也有泪珠，她正愤怒地擦掉它们。他以为她该是从来都不信任也不喜欢文芊的。或许，有些时候人们的好恶并不重要。这些舞者们，就好似夏日晴空中繁星璀璨，你很难说自己喜欢其中的哪一颗。他走上前去，站在台阶的顶部。他不知道自己在做什么，只能沉浸在悲伤中不可自拔。文芊开口了，她的声音清脆响亮，有如钟声在平原上回荡。“我有一个请求，校尉。”校尉仍然跪在地上，听到这话一下子抬头，然后又低下头。“请讲。”他说。“我不想死得跟堂兄一样难看，不想被那些弓箭穿透身体，或是破坏容颜。你们有没有人是当惯了刽子手的，能够让我死得体面点吗？要不然，用……用刀子，怎么样？”这是她出来以后第一次流露出犹豫和慌乱。”男人或许会觉得女人在死前还关注这些细节简直无稽，但对于文芊来说，这是她的体面和身份，是她身为奇台贵妃最后的尊严。子路说，“君子死而冠不免”，也是同样的道理。“六军不发无奈何，宛转蛾眉马前死。花钿委地无人收，翠翘金雀玉搔头。”白居易一曲长恨歌，写尽这位绝代佳人的爱恨悲欢，跨越千年时空，直达大洋彼岸。故事的最后，沈泰终于向新兴的帝国献出汗血宝马，新帝龙颜大悦，回赠丰厚的赏赐，准他衣锦还乡，同行的还有一位意想不到的娇妻。司马子安飘然远去，或许在某时某地，他们还会再次把酒言欢。所以再说一次，这是一个归乡的故事：有杀机，无屠戮；有博弈，无算计；有惆怅，无遗憾。一切都是精巧的，洒脱的，恰如其分的，读者只需随沈泰一道坐看云卷云舒，白云苍狗。再回首，物是人非。每个人都是主角，每个人都是过客，沈泰的故事到此结束。凯的文风不算跌宕起伏，却别有一番细腻动人。适合午后品茗，小酌微醺，信手拈来，不觉自醉。有些书，有些文字，适合用心独品。凯说：“生命总有诸多抉择，四季更替，日升月落。生活有时候甜蜜，有时候悲伤。但对一个幸运儿来说，真正的情谊总是长存的。哪怕是战火纷飞的岁月，一个人也能尽己所能，追寻内心的平静，直到生命的尽头。每个人都有自己的人生，或是辉煌灿烂，青史留名，或是淡然度日，平凡到老。唯有时间和感情，万古长存。”居然就有些禅意了。

2、我曾经一度不太能理解“鱼香”这一流菜的诉求，因为感觉跟鱼实在没有什么关系，后来才意识到鱼香茄子大家主要为的是吃茄子，鱼什么的并不重要（虽然我还是讨厌茄子）。GGK老师写的这一系列历史奇幻也是如此，虽说号称“历史奇幻”，其实除了历史背景相似，人物性格和情节走向和原型多有偏差。这些OOC经常让历史爱好者们感到失望，但是GGK老湿早就说了写的是奇幻（虽说魔法已经低到一般古人迷信的水平了），而且人名地名都改了你还能有什么奇怪的期待。之前看《阿拉桑雄狮》就觉得其中El Cid若隐若现的影子棒棒哒，一直好奇如果西班牙人或者熟悉西班牙历史的人看这本书会是什么感受。看了《天下》以后才体会到了这种心情。GGK老湿小说里的人物不少都取材于历

《天下》

史上的真实人物，但是性格和选择与历史又不尽相同，有的还是几个人捏在一起产生的结果。这样在阅读中经常会产生一种期待，你对这段历史的了解反而会让你更想知道这个人物会不会做出不同的选择。如果你把这本书当历史小说看，你会觉得这胡扯的都是什么鬼，但如果你认为这是完全不同的世界，认知和疏离的互动就会作品带来一种特殊的魅力。不得不说GGK老湿的历史功底很深，写啥像啥。《天下》里的唐和《星河》里的宋，的确写出了中古中国的神韵。我一直觉得《撒马尔罕的金桃》中的唐和《全唐诗》中的唐，《全球通史》和《二十四史》眼中的唐宋，简直是两个世界。而GGK老湿把两者的视角结合在了一起，西方人对神秘东方的想象和中国人对自己历史的理解在作品中巧妙地融合起来，形成了更为立体的图卷。GGK老湿是真·文化爱好者。与许多穿越作品中的“唐人行非唐事”相比，GGK老湿作品中是“非唐人行唐事”，你能感受到那个时代的人就应该是这样的，虽然他们是“奇台”而非“中国”人。可惜的是与《亚波娜之歌》相似，GGK老湿的故事似乎还是弱了一点，《天下》中从头到尾并没有产生一个作为故事核心的矛盾，只是如同流水账一般叙述了主角的故事。而主角本身也相对更加被动，从头到尾似乎都没有做出什么决定，而是更多地在环境中随波逐流。也许这是GGK老湿为了表现个人在宏大历史背景中的无力感，个人的决定面对历史的洪流几乎不能改变什么。这一主题在GGK老湿的很多作品中都有所体现，角色做出了与历史上不同的选择但是历史的走向并未发生改变，只是卷起了几朵浪花。当然平淡才是历史的常态，但是这样写出来的东西真的不那么好看啊，小读者们想看的是《阿拉桑雄狮》那样的演义啊，这么写真是有点浪费这么饱满的角色刻画。（地摊小说爱好者暴露了）相比起来《星河》的故事我个人认为就更好看一点，虽然主要矛盾也并不清晰，但是主角个性更加主动，行动的目标也更加明确。最后这两本书的译者真是不容易，GGK老湿在书中引用了大量古诗文，又自己胡扯了一些，要区分两者相当不容易，更不要说GGK老湿还喜欢自己瞎翻……在这种情况下译文还能保证相当高的质量，在翻译老师普遍不爱说人话的现在相当可贵。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111.com